

大足区既有住宅增设电梯表决结果

大足区通桥街道青春社区丽阳天下小区31栋（5单元）共有业主14人（户），专有面积1793.86m²，增设电梯事宜全体业主均已知悉。本栋（单元）于2025年9月16日前对增设电梯事宜表决，参与表决的业主共13（户），占本栋（或单元）业主总数的93%，参与表决的业主中，共有13人（户）同意本栋（或单元）增设电梯，占参与表决人（户）数的100%；参与表决的专有部分面积共1793.87m²，占本栋（或单元）专有部分总面积的93%，参与表决的专有部分面积中，同意增设电梯的共1793.87m²，占参与表决的专有部分面积的100%。表决同意的人数和专有部分面积占比满足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有关规定，对增设电梯事宜表决通过。

通桥街道青春社区居民委员会经办人签字：

通桥街道青春社区居民委员会负责人签字：

通桥街道青春社区居民委员会盖章确认：（盖章）

2025 年 9 月 16 日



申请书

通桥街道办事处:

我们是 大足 区 青春 社区 车城大道 路 31 号 31 栋 5 单元住户, 本单元(楼栋)共计 7 层, 共 14 名业主, 专有部分面积共 1931.86 平方米, 未被纳入征收范围。

我们依据《重庆市既有住宅增设电梯管理办法》第六条有关申请的规定, 经本单元(楼栋)内专有部分面积(1931.86 平方米) 占比 93% 的业主且人数(13 人) 占比 93% 的业主参与表决, 并经过参与表决的专有面积(1793.87 平方米) 占比 100% 的业主且参与表决人数(13 人) 占比 100% 的业主同意, 特向贵单位申请安装电梯。

特此申请。

附件: 增设电梯表决意见表

业主代表签名(盖手印):



2025 年 8 月 22 日